

关于万联证券双季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变更生效的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：

根据《万联证券双季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管理合同”）的约定，管理人拟对管理合同进行变更，经与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后，管理人于2020年3月3日发布了《关于万联证券双季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公告》向全体委托人就合同条款变更进行意见征询。合同变更意见征询期间为2020年3月3日至2020年3月9日。

经完成意见征询后，本次合同变更符合合同变更生效的相关要求，本次合同变更于2020年3月10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20年3月10日